三五五五七

		公	職		人	員	貝	/	產		申	去	長	表				
						Τ	 民大會				-	<u> </u>		1. 國大代表				
申報人	姓名	李先1	=)	服務	機關	2.		~/\B 				職和	i	2.			
配		及	未	 成				T	配偶な			 未	L . 成	<u>」。</u> 年				
稱			<u> </u>				名			. •		謂	姓		•	名		
 無								+										
(一)不	動産土地							<u></u>										
土 地					坐		落		方公	積(尺)	權利	圉 (持分	+)	所有權人				
台北市	台北市古亭區龍泉段壹小段807地號									274	100	00分	之144		李先仁	仁		
2.	房屋																	
房	屋標						示		方公)	積(ア)	權利	範	圍(持分	r)	所有權人			
台北縣 號1757	台北縣蘆洲鄉永安南路 〇〇〇〇〇 基層及建 號1757									38	所有	權	全部		李先仁			
台北縣 號1758	台北縣蘆洲鄉永安南路 〇〇〇〇〇 貳層及建 號1758										所有	權	全部		李先仁			
台北市 37874	台北市古亭區羅斯福路 〇〇〇〇〇 建號 37874										所有	權	全部		李先仁			
台北市設施建	ī古亭₹ 建號378	區羅斯 379	福路	00	00	00	公共 ———		122.95 10000分之1						李先任			
(二)来	舶							-1					<u></u>					
種			類	總		噸	數	船		籍		港	所		有	人		
無																		
(三)汽	·車 ———		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5	虎 	碼	所		有 ———	人		
小客車	<u> </u>			<u> </u>	1,8	00cc		41	00	<u> </u>)		李先任					
(四)新	1.空器						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								
型		式	1 1	製	造	啟	名	稱	國	籍木	票示	及	編號	所	有	人		
無																		
(五)右 1.	序款(總 . 新臺	₹金額: 18字款					元))			•							
				類	存	;	放	機		構	户		名	金		貑		

Aur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·				T								
無) ,) ,) o &	a	L ,, 10£	-1 - ·																
	2. 外幣2	义 月	他幣	列存部	文 															
種	類 幣 別 存			存 放 機						構	È	,	名	金				額		
			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									折合新臺幣價			額		
無 ———					L															
(六)タ	外幣(指 	現	金或旅	行支	票)(總	價寫	頁:						元)	,						
幣 ———) ,	別所有				有 人 金					4		· 額	合	新	臺	幣	價	額	
無							1			·										
(七)7 1	有價證 . 股票(\$() 總	股票、 價額:	票券	、債券	及扌	 中他	有價	證券 元)	總價	額:					:	元)			
種					剡	頁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面	價額	Ī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
2	. 票券(總	價額:						元)											
種	種				剡	Ą	所	有	人	單位數		E 7	東面 1	賈額	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
3	1. 债券(總位	價額:						元)											
種					剡	Ą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まった	栗面(賈額	į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-			
4	. 其他有	有價	證券(總價	額:						元)	-								
種					夠	Ę.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哥	東面 (贾额	i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
(八)扌	其他財產	ŧ.																		
財			產		;	種				類	所		有	人	信	Į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
(九)化	責權(總	金額	——— 額:					元)												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	務		人		及		地	· ·	让	金		-		額
無									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			
(+)1	責務(總	金4	額:		9, 800	0, 0	00	元))											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;	權		人		及		地	J	止	金				額
 中期 款	詹保貸	李	李先仁 台北區中小企業銀行正義分行 三重市正義北路343號												9, 800, 000					

三五五九

出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- 1. 本人所有台北縣蘆洲鄉永安南路 〇〇〇〇〇 ,基層及貳層房屋其基地屬於家母李林香珠所
- 有,故未列入申報。
- 2.(+)債務中期擔保貸款實際貸款金額計9,800,000元分爲用基地擔保貸款(李林香珠)
- 4,900,000元,分爲用房屋擔保貸款(李先仁)4,900,000 元。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李先仁

申報日期: 83年11月 4日